

Hongxueshi

李广柏◎著

红学史

下

全国优秀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广东教育出版社

广东省出版集团

红学史

李广柏◎著

红学史

下

广东省出版集团 全国优秀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广东教育出版社
·广州·



胡适是中国现代史上的重要人物。在“五四”时期，胡适作为新文化运动的主角之一，对知识界思想的启蒙，对文学革命与白话文运动，作出了突出贡献。胡适一生的学术文化活动，涉及许多领域。虽然他在各个学术领域的研究称不上特别“精深”，新诗的创作也未臻于上乘；但是，他在现代学术文化的许多方面都是开风气者和带头人。他的勤勉、笃实和宽厚的学者风范也受到后人的称道。

“新红学”一词有特定的涵义，指的是“五四”以后以胡适和俞平伯为代表的、观点方法具一定特征的红学研究。胡适 1921 年发表的《红楼梦考证》是“新红学”的奠基之作。

一、胡适的学术文化活动及与《红楼梦》的结缘

胡适，字适之，安徽绩溪人。生于清光绪十七年十一月十七日（1891 年 12 月 17 日）。早先在家乡读私塾九年，学习《小学》、“四书”、《孝经》、《诗经》、《书经》、《易经》、《礼记》及《纲鉴易知录》、《资治通鉴》诸书；课余嗜读《水浒传》、《三国演义》、《红楼梦》、《儒林外史》、《聊斋志异》、《薛仁贵征东》、《薛丁山征西》、《五虎平西》等小说。据胡适的《四十自述》所说，他读私塾时是个小说迷，几年之间读过的小说多达数十种。1904 年胡适到上海求学，先后就读于梅溪学堂、澄衷学堂和著名的中国公学。1910 年胡适考取第二批“庚款留美生”（美国将部分庚子赔款退还中国用以派遣中国学生赴美留学），同年 8 月从上海赴美。胡适抵美后，先入康奈尔大学农学院学习，学了三个学期以后，转入该校文理学院，改习文科。1914 年从康奈尔大学毕业，获得学士学位。接着，胡适进入康奈尔大学研究院，主修哲学，副修英国文学与经济理论。出于对实验主义的兴趣特别是对实验主义大师约翰·杜威的倾慕，1915 年胡适转入哥伦比亚大学哲学系研究部，主修哲学，副修政治理论与汉学。胡适在哥伦比亚大学学习期间，深受杜威的影响。这个影响对胡适一生的思想哲学与文化生命有决定性的意义。1917 年胡适在哥伦比亚大学通过博士学位论文，论文题目是

《中国古代哲学方法之进化史》；1927年哥伦比亚大学正式授予他博士学位。

胡适入哥伦比亚大学攻读学位的时候，中国兴起了新文化运动。1915年，陈独秀在上海创办《青年》杂志（第二年改名《新青年》），宣传民主与科学。1917年陈独秀应蔡元培之聘任北京大学文科学长，《新青年》编辑部迁到北京。胡适从1916年初开始与陈独秀通信并给《新青年》写稿。1916年11月，胡适将他研讨了一两年的关于“文学革命”的意见写成《文学改良刍议》一文，寄给陈独秀。这篇文章提出文学改良的八条建议：一、须言之有物；二、不摹仿古人；三、须讲求文法；四、不作无病之呻吟；五、务去滥调套语；六、不用典；七、不讲对仗；八、不避俗字俗语。这八条建议的中心是提倡白话文。文中强调：“施耐庵、曹雪芹、吴趼人皆文学正宗，而骈文律诗乃真小道耳”，“白话文学之为中国文学之正宗，又为将来文学必用之利器，可断言也”。^①陈独秀读后大为赞赏，随即发表在1917年1月出版的《新青年》第2卷第5号。文章发表后，引起强烈反响，一场声势浩大的文学革命由此拉开了序幕。

《文学改良刍议》发表以后，胡适与陈独秀继续书信往来，讨论“文学革命”的问题。1917年5月胡适的《再寄陈独秀答钱玄同》写道：

适以为论文学者固当注重内容，然亦不当忽略其文学的结构。结构不能离内容而存在。然内容得美好的结构乃益可贵。……故鄙意以为吾国第一流小说，古人惟《水浒》、《西游》、《儒林外史》、《红楼梦》四部，今人惟李伯元、吴趼人两家，其他皆第二流以下耳。^②

由于国内新文化运动的吸引和陈独秀敦促他到北大任教，胡适在哥伦比亚大学通过其博士论文以后便离开美国回国。1917年7月胡适回到上海。9月到北京大学任教授。1918年胡适在《新青年》第4卷第4号发表《建设的文学革命论》，进一步提出要把白话作为创造中国新文学的工具；并建议有志于新文学的人“多读模范的白话文学”，“例如《水浒传》，《西游记》，《儒林外史》，《红楼梦》；宋儒语录，白话信札；元人戏曲，明清传奇的说白”，做白话文章的人“可尽量采用《水浒传》、《西游记》、《儒林外史》、《红楼梦》的白话”。^③1919年胡适的《中国哲学史大纲》（上册）由上海商务印书馆出版，这是第一部白话文体的、用西方的新方法研究中国古代哲学的著

① 《胡适文存》，卷1，21、23页，上海，亚东图书馆，1921。按：亚东图书馆1921年出版的《胡适文存》后来称《胡适文存》一集。

② 同上书，卷1，50页（增三、增五）。

③ 同上书，卷1，83、78页。

作。北大校长蔡元培为此书写了序。1920年3月，胡适的诗集《尝试集》在安徽绩溪同乡汪孟邹、汪原放开办的上海亚东图书馆出版，这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第一本白话诗集。

从1919年起，胡适便开始提出“整理国故”的口号。胡适把“整理国故”与“研究问题”（研究人生社会的切要问题）、“输入学理”（介绍西洋的新思想、新学术、新文学、新信仰）并列为中国文艺复兴运动（胡适称新文化运动为“中国文艺复兴”）的三大任务，而三者的目的则是“再造文明”。^①因此，胡适说的“整理国故”是“把三千年来支离破碎的古学，用科学方法作一番有系统的整理”^②。胡适为此付出了很大的精力，除了《中国哲学史大纲》（上册）以外，他陆续出版《戴东原的哲学》、《白话文学史》（上卷）、《章实斋年谱》以及关于《诗经》、《楚辞》、老子、墨子、《淮南子》、《水经注》和禅宗等方面的研究性著作。同时，他也带动不少学人用新方法整理、研究中国文化遗产的热情，像顾颉刚就是在他直接影响下成长起来的一位历史学者。

胡适“整理国故”的成绩突出地表现在古典白话小说方面。胡适把《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儒林外史》、《红楼梦》等传统小说视为“教授白话文的老师”和白话文的“标准”。^③为了普及这些小说，他主张出版“整理过的本子”——本文用标点符号，分节分段，前面有一篇对该书历史的导言；^④同时，还要对这些小说“做一种合乎科学方法的批判与研究”。胡适说：

我在中国文艺复兴运动的初期，便不厌其详的指出这些小说的文学价值。但是只称赞它们的优点，不但不是给予这些名著的光荣底唯一的方式，同时也是个没有效率的方式。我们还应该采取更有实效的方式才对。我建议我们推崇这些名著的方式，就是对它们做一种合乎科学方法的批判与研究。我们要对这些名著作严格的版本校勘，和批判性的历史探讨——也就是搜寻它们不同的版本，以便于校订出最好的本子来。如果可能的话，我们更要找出这些名著作者的历史背景和传记资料来。这种工作是给予这些小说名著现代学术荣誉的方式；认定它们也是一项学术研究的主题，与传统的经学、史学平起平坐。^⑤

① 胡适：《新思潮的意义》，见《胡适文存》，卷4，151~164页，上海，亚东图书馆，1921。

② 唐德刚编译：《胡适口述自传》，234页，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99。

③ 同上书，192、265页。

④ 同上书，266页。

⑤ 同上书，265页。

胡适认定，过去的白话小说“也是一项学术研究的主题”，可以“与传统的经学、史学平起平坐”。于是，从1920年起，在胡适的策划与帮助下，上海亚东图书馆先后整理出版了《水浒传》、《儒林外史》、《红楼梦》、《西游记》、《三国演义》、《镜花缘》及《今古奇观》、《十二楼》等十六种“加新式标点符号、分段的”白话小说。其中十四种有胡适写的考证或序、引论。^①这十四种是《水浒传》、《儒林外史》、《红楼梦》、《西游记》、《三国演义》、《水浒续集》、《镜花缘》、《三侠五义》、《老残游记》、《儿女英雄传》、《海上花列传》、《官场现形记》、《醒世姻缘传》以及短篇集《宋人话本》。胡适对它们进行了考证性的研究，有的也涉及思想和文学艺术。在中国学术史上，把白话小说当作“学术研究的主题”，“与传统的经学、史学平起平坐”，并且用“传统的经学、史学”的考证、校勘等方法来进行研究，应该是始于胡适。

胡适对旧小说的考证性研究，最重要的、影响最大的是《红楼梦考证》。胡适终其一生保持着对《红楼梦》的研究兴趣。

1927年胡适到上海，同徐志摩、梁实秋、余上沅、丁西林等人恢复他们早年在北平组织的新月社，并创办《新月》月刊，成立新月书店，胡适被推为董事长。有一位藏书人把《脂砚斋重评石头记》甲戌本送到新开张的新月书店，要求转交给胡适看，希望胡适能买下。胡适看后，“深信此本是海内最古的《石头记》抄本，遂出了重价把此书买了”。1933年，《新月》杂志因难以维持而停刊，新月书店随即盘给了商务印书馆，新月社也散了伙。在新月社活动期间，胡适一度出任上海的中国公学校长。

1938年到1942年，胡适出任驻美大使，为争取美国对中国抗战的援助做了大量工作。1945年9月胡适被任命为北京大学校长，次年8月他到北大就职。1948年12月，平津战役打响，胡适于12月15日乘南京派来的飞机逃离北平。他留下百余箱藏书，用一个小提包装着《脂砚斋重评石头记》甲戌本和他父亲遗稿的清抄本随身带走。^②1949年以后胡适寓居美国。1958年胡适回台北任“中央研究院”院长。胡适晚年的学术兴趣放在戴震、赵一清校勘《水经注》的公案上，但他仍密切关注内地传出的红学信息，并不时有所反应。1960年高阳写信向他请教《红楼梦》的问题，他回了

① 唐德刚编译：《胡适口述自传》第九章：“从一九二〇年到一九三三年，在短短的十四年之间，我以‘序言’、‘导论’等不同的方式，为十二部传统小说大致写了三十万字。”亚东的小说标点本有胡适的考证或序、引论的共十四种，其中包括短篇集《宋人话本》的序。

② 胡适：《影印乾隆甲戌脂砚斋重评石头记的缘起》，载1961年胡适自印本《乾隆甲戌脂砚斋重评石头记》。胡适逃离北平的日期据胡适日记。

一封长信。在回信的末尾，他深情地说：“谢谢你提起我的旧恋。”^① 1961年胡适委托台北“中央印刷厂”影印《脂砚斋重评石头记》甲戌本，使海内外爱好《红楼梦》的人得以读到这一珍本。1962年2月24日胡适在“中央研究院”欢迎新院士的酒会上突然倒下，离开人世。胡适去世前四天，即2月20日，曾写信给金作明谈《红楼梦》的版本问题。^② 这是胡适的“最后一信”。胡适在少年时期就爱读《红楼梦》，后来从事学术文化活动又以极大热情研讨《红楼梦》，他最后一封信仍在谈论《红楼梦》。胡适同《红楼梦》结下的缘分是太深了！

二、提倡有证据的探讨

胡适在几十年学术活动中多次指出：他的学术研究，目的是“阐明和传播由证据出发的思想方法”。1921年他在《胡适文存》的《序例》中写道：

我这几年做的讲学的文章，范围好像很杂乱——从《墨子·小取篇》到《红楼梦》——目的却很简单。我的唯一目的是注重学问思想的方法。做这些文章，无论是讲实验主义，是考证小说，是研究一个字的文法，都可说是方法论的文章。

胡适晚年又说：

我治中国思想与中国历史的各种著作，都是围绕着“方法”这一观念打转的。“方法”实在主宰了我四十多年来所有的著述。从基本上说，我这一点实在得益于杜威的影响。^③

胡适进哥伦比亚大学的时候，实验主义哲学经过皮尔士、詹姆士和杜威的阐述与宣传，正处于鼎盛时期；杜威更是实验主义的杰出代表。胡适对杜威的思想是全盘接受的，但他最有心得的是杜威哲学的方法论——这是杜威哲学的重心。胡适回国后著文介绍杜威的哲学：

① 《胡适书信集》，下册，1559页，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6。

② 胡颂平：《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第十册，3888页，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84。

③ 唐德刚编译：《胡适口述自传》，108页，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99。

杜威始终只认实验主义是一种方法论，故他最初只专力发挥实验主义的逻辑一方面……杜威把詹姆士论实验主义的话，总括起来，作为实验主义的三个意义：第一，实验主义是一种方法；第二，是一种真理论；第三，是一种实在论。……但杜威指出实验主义虽有这三种意义，其实还只是一种方法论。^①

1921年杜威结束在中国长达两年零两个月的讲学离开中国的那一天，胡适发表《杜威先生与中国》，文中写道：

杜威先生不曾给我们一些关于特别问题的特别主张——如共产主义，无政府主义，自由恋爱之类——他只给了我们一个哲学方法，使我们用这个方法去解决我们自己的特别问题。^②

胡适这篇文章介绍杜威方法论的特点是：“不把一个制度或学说看作一个孤立的东西”，“处处拿一个学说或制度所发生的结果来评判他本身的价值”；认为“一切学说理想，一切知识，都只是待证的假设，并非天经地义”，“一切学说与理想都须用实行来试验过；实验是真理的唯一试金石”。

1922年胡适在《我的歧路》一文中又说：

实验主义自然也是一种主义，但实验主义只是一个方法，只是一个研究问题的方法。他的方法是：细心搜求事实，大胆提出假设，再细心求实证。^③

胡适对实验主义方法的概括，来自杜威的分作五步的“思维术”。这是杜威1910年出版的《我们如何思想》（How We Think，又译《思维术》）一书中提出来的。杜威认为有系统的思想通常要经过五个阶段：（一）疑难的境地；（二）指定疑难之点究竟在什么地方；（三）假定种种解决疑难的方法；（四）把每种假定所涵的结果，一一想出来，看哪一个假定能够解决这个困难；（五）证实这种解决使人信用；或证明这种解决的谬误，使人不信用。^④ 实验主义的方法是近代实验科学方法在哲学上的应用。用

① 胡适：《五十年来之世界哲学》，见《胡适文存》，二集，卷2，258~260页，上海，亚东图书馆，1924。

② 胡适：《胡适文存》，卷2，200页，上海，亚东图书馆，1921。

③ 胡适：《胡适文存》，二集，卷3，99页，上海，亚东图书馆，1924。

④ 胡适：《实验主义》，见《胡适文存》，卷2，120~124页，上海，亚东图书馆，1921。

实验主义哲学家的话说，他们的方法是“科学家在实验室里用的方法”，“是科学试验室的态度”。杜威的分作五步的“思维术”，大体上符合科学试验室的寻求结论的过程。这五步之中以第三步和第五步最重要。因此，胡适常把这种方法概括为“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十个字；并解释说，“假设不大胆，不能有新发明；证据不充足，不能使人信仰”。

胡适特别强调“小心求证”的重要。他说：

证实是思想方法的最后又最重要的一步。不曾证实的理论，只可算是假设；证实之后，才是定论，才是真理。^①

1952年胡适在台湾大学讲演时，再次强调“小心的求证很重要”，“小心的求证”比“大胆的假设还更重要”。^② 胡适的这个强调是恰当的，其基本精神就是注重实证。因此，胡适有时候又这样表述他的方法：

科学的方法，说来其实很简单，只不过“尊重事实，尊重证据”。在应用上，科学的方法只不过“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③

科学态度在于撇开成见，搁起感情，只认得事实，只跟着证据走。科学方法只是“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十个字。没有证据，只可悬而不断；证据不够，只可假设，不可武断；必须等到证实之后，方才奉为定论。^④

避免先入为主的成见；寻找证据；尊重证据；让证据引导我们走向一个自然的，合乎逻辑的结论。^⑤

胡适的表述，意在说明他的方法是“有证据的探讨”。胡适在做学问方面，是努力这

① 胡适：《介绍我自己的思想》，见《胡适文存》，第四集，卷4，622页，台北，远东图书公司，1985。

② 胡适：《治学方法》，见《胡适演讲集》（一），13、5页，台北，远流出版公司，1986。

③ 胡适：《治学的方法与材料》，见《胡适文存》，第三集，卷2，109页，台北，远东图书公司，1985。

④ 胡适：《介绍我自己的思想》，见《胡适文存》，第四集，卷4，623页，台北，远东图书公司，1985。

⑤ 唐德刚编译：《胡适口述自传》，277页，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99。

样做的。

胡适认为，他从杜威那里学到的方法同中国传统的考证学（特别是清代朴学）是相通的，甚至是中国传统考证学所习用的。事实上，胡适在受教于杜威之前，国学已有相当修养，并初步领悟到中国传统的治学方法，杜威的教导帮助他融会沟通了中国传统的思维方法与近代实验科学的方法。胡适1919年发表的《实验主义》一文，在介绍杜威的方法时所举的事例，差不多都是清代学者考证的事例。这看起来似乎有点滑稽。胡适之所以如此，就因为他心目中清代朴学家的方法就是实验主义的方法。胡适的著名论文《清代学者的治学方法》中说：

（清代学者）他们用的方法，总括起来，只是两点。（1）大胆的假设，（2）小心的求证。^①

胡适还说：

顾炎武、阎若璩的方法，同格利赖（Galileo）牛敦（Newton）的方法，是一样的：他们都能把他们的学说建筑在证据之上。戴震、钱大昕的方法，同达尔文（Darwin）柏司德（Pasteur）的方法，也是一样的：他们都能大胆地假设，小心地求证。^②

我们研究西方的科学思想，科学发展的历史，再看看中国二千五百年来凡是合于科学方法的种种思想家的历史，知道古今中外凡是在做学问做研究上有成绩的人，他的方法都是一样的。^③

古今中外“都是一样的”方法，胡适的概括也是十个字：“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

胡适晚年总结自己的思想方法说：

杜威对有系统思想的分析帮助了我对一般科学研究的基本步骤的了解。他也

① 胡适：《胡适文存》，卷2，241～242页，上海，亚东图书馆，1921。

② 胡适：《治学的方法与材料》，见《胡适文存》，第三集，卷2，110页，台北，远东图书公司，1985。

③ 胡适：《治学方法》，见《胡适演讲集》（一），4页，台北，远流出版公司，1986。

帮助了我对我国近千年来——尤其是近三百年来——古典学术和史学家治学的方法，诸如“考据学”、“考证学”等等。我把它英译为 evidential investigation（有证据的探讨），也就是根据证据的探讨。在那个时候，很少人（甚至根本没有人）曾想到现代的科学法则和我国古代的考据学、考证学，在方法上有其相通之处。我是第一个说这句话的人；我之所以能说出这话来，实得之于杜威有关思想的理论。

我总是一直承认我对一切科学研究法则中所共有的重要程序的理解，是得力于杜威的教导。事实上治学方法，东西双方原是一致的。^①

所以我在《红楼梦》考证文章的结论上说，我的工作就是用现代的历史考证法，来处理这一部伟大小说。我同时也指出这个“考证法”并非舶来品。它原是传统学者们所习用的。^②

胡适有时候说他研究《红楼梦》“是用实例来阐明杜威的思想论”，有时候又说他的方法“并非舶来品”，“是用乾嘉以来一班学者治经的考证训诂方法”。这不是自相矛盾吗？不是。他在不同场合强调的侧面不一样。我们有理由认为，胡适是在一定水准上把中国传统的治学方法同杜威哲学的方法论沟通起来了。胡适依照自己的理解诠释杜威的哲学，他把杜威的方法论简约化、中国化了；胡适又用西方现代哲学总结中国传统的治学方法，使中国传统的治学方法条理化并具有现代意味了。胡适的治学方法，包括他考证《红楼梦》和中国白话小说的方法，正是得自这中学、西学的融会沟通。

三、《红楼梦考证》初稿

《红楼梦考证》是胡适的得意之作。他平素向人们讲述他如何尊重证据，如何“大胆假设”、“小心求证”时，往往举《红楼梦考证》作为实例。

1921年3月27日胡适写成《红楼梦考证》，随即刊载于这年5月上海亚东图书馆出版的标点本《红楼梦》卷首。这年11月12日，胡适写出《红楼梦考证》（改定

① 唐德刚编译：《胡适口述自传》，110～111页，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99。括号内文字为此书原有。

② 同上书，277页。

稿)，并编入这年年底亚东图书馆出版的《胡适文存》卷三。1922年以后亚东图书馆重印、重排的《红楼梦》中，均刊载《红楼梦考证》（改定稿）。胡适在“改定稿”中称3月27日写成的那篇为“初稿”。这样，《红楼梦考证》就有“初稿”和“改定稿”两种文本。

《红楼梦考证》初稿分（一）、（二）两个部分。^①第一部分是“索隐红学”的批评。文章一开头就宣称：“《红楼梦》的考证是不容易做的，一来因为材料太少，二来因为向来研究这部书的人都走错了道路”，“他们不去搜求那些可以考定《红楼梦》的著者，时代，版本等的材料，却去收罗许多不相干的零碎史事来附会《红楼梦》里的情节。他们并不曾做《红楼梦》的考证，其实只做了许多《红楼梦》的附会”。接着，胡适就将这种“附会的红学”分作三派予以评介：第一派即王梦阮、沈瓶庵，认为《红楼梦》“全为清世祖与董鄂妃而作”，并指董鄂妃为秦淮名妓董小宛。第二派即蔡元培，认为《红楼梦》是“清康熙朝政治小说”，“本事在吊明之亡，揭清之失”。第三派是乾隆年间就开始流行的“明珠家事”说，以贾宝玉为明珠之子纳兰成德（改名性德）。胡适分别对这三派“索隐”的事例作了具体分析，指出都是“绝无道理的附会”，“这种附会完全是主观的，任意的，最靠不住的，最无益的”。

对于第一派的说法，胡适主要用孟森的《董小宛考》提供的史实来批驳其错误。董小宛生于明天启四年，清世祖出生时小宛已十五岁；顺治元年世祖方七岁，小宛已二十一岁；顺治八年小宛死，年二十八岁，而世祖那时才十四岁。所以董小宛断无王梦阮、沈瓶庵说的入宫得宠之事。对于“明珠家事”说，胡适这样提出质疑：

纳兰成德生于顺治十一年（西历一六五四），死于康熙二十四年（一六八五），年三十一岁。他死时，他的父亲明珠正在极盛的时代，（大学士加太子太傅，不久又晋太子太师，）我们如何可说那眼见贾府兴亡的宝玉是指他呢？

我们不可用宝玉中举的年岁来附会成德。若宝玉中举的年岁可以附会成德，我们也可以用成德中进士和殿试的年岁来证明宝玉不是成德了！

至于钱先生说的纳兰成德的夫人即是黛玉，似乎更不能成立。成德原配卢氏，为两广总督兴祖之女，续配官氏，生二子一女。卢氏早死，故《饮水词》中有几首悼亡的词。钱先生引他的悼亡词来附会黛玉，其实这种悼亡的诗词，在中国旧文学里，何止几千首？况且大致都是千篇一律的东西。若几首悼亡词可以附会林

^① 合肥黄山书社1994年12月出版的《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第十册第1~57页载《红楼梦考证》初稿。本书据以引用。引文中括号里的字均为胡适原注。

黛玉，林黛玉真要成“人尽可夫”了！

对于蔡元培的《石头记索隐》，胡适批评说：

蔡先生这部书的方法是：每举一人，必先举他的事实，然后引《红楼梦》中情节来配合。我这篇文里，篇幅有限，不能表示他的引书之多和用心之勤：这是我狠抱歉的。但我总觉得蔡先生这么多的心力都是白白的浪费了，因为我总觉得他这部书到底还只是一种狠牵强的附会。

胡适说，蔡元培的方法犹如猜谜，即是把《红楼梦》当作绕弯子的“笨谜”来猜。针对蔡元培把刘姥姥当作理学家汤斌的说法，胡适作了这样的批评：

蔡先生又说《石头记》第三十九回刘老老说的“抽柴”一段故事是影汤斌毁五通祠的事；刘老老的外孙板儿影的是汤斌买的一部《廿一史》；他的外孙女青儿影的是汤斌每天吃的韭菜！这种附会已是狠滑稽的了。最妙的是第六回凤姐给刘老老二十两银子，蔡先生说这是影汤斌死后徐乾学赠送的二十金；又第四十二回凤姐又送老老八两银子，蔡先生说这是影汤斌死后惟遗俸银八两。这八两有了下落了，那二十两也有了下落了；但第四十二回王夫人还送了刘老老两包银子，每包五十两，共是一百两；这一百两可就没有下落了！因为汤斌一生的事实没有一件可恰合这一百两银子的，所以这一百两虽然比那二十八两更重要，到底没有“索隐”的价值！这种完全任意的去取，实在没有道理，故我说蔡先生的《石头记索隐》也还是一种狠牵强的附会。

胡适对“索隐”（猜谜）的分析，读起来觉得入情入理，也能切中要害，所以很快得到广大读者的认同。胡适说蔡元培的方法是：“每举一人，必先举他的事实，然后引《红楼梦》中情节来配合。”这句话点明了“索隐”的基本套路。表面上看，蔡元培等人的“索隐红学”也搜集史料，像是在作考证，但他们“考”的不是小说的作者与版本方面的问题，却是小说故事情境的枝节与历史上某人某事的偶合，这已经不是考证的正当范围；而他们“引《红楼梦》中情节来配合”，又“完全是主观的，任意的”，不是有根有据的、逻辑的推理，不认真地、充分地“求证”。因此，“索隐红学”同真正的“考证”迥然有别。胡适“忠告”“爱读《红楼梦》的人”：“我们若想真正了解《红楼梦》，必须先打破这种种牵强附会的《红楼梦》谜学！”

《红楼梦考证》初稿的第二部分便是关于“著者”和“本子”的考证，篇幅比第一部分长得多。本来，从乾隆、嘉庆到民国初年，很多文人都说《红楼梦》的作者是曹雪芹，由程伟元始印的一百二十回的本子也通行了一百多年，《红楼梦》的“著者”和“本子”似已不成为问题；但胡适坚持“考而后信，有充分证据而后信”的态度。1928年，胡适在《庐山游记》中写道：

我为什么要考证《红楼梦》？在消极方面我要教人怀疑王梦阮、徐柳泉、蔡子民一班人的谬说。在积极方面，我要教人一个思想学问的方法。我要教人疑而后信，考而后信，有充分证据而后信。^①

胡适就是抱着这样的态度，对《红楼梦》的“著者”和“本子”进行了考查。

胡适在初稿第二部分首先提出自己考证的范围和方法是：“根据可靠的版本与可靠的材料，考定这书的著者究竟是谁，著者的事迹家世，著书的时代，这书曾有何种不同的本子，这些本子的来历如何。”

关于“著者”的问题，《红楼梦考证》初稿写道：

大概“石头”与空空道人等名目都是曹雪芹假托的缘起，故当时的人多认这书是曹雪芹做的。最早的纪载为袁枚的《随园诗话》卷二中的一条，今录于下。

康熙间，曹鍊亭为江宁织造，每出拥八驺，必携书一本，观玩不辍。人问：“公何好学？”曰：“非也。我非地方官而百姓见我必起立，我心不安，故藉此遮目耳。”素与江宁太守陈鹏年不相中，及陈获罪，乃密疏荐陈。人以此重之。

其子雪芹撰《红楼梦》一书，备记风月繁华之盛。中有所谓大观园者，即余之随园也。

当时红楼中有女校书某，尤艳，雪芹赠云：

病容憔悴胜桃花，午汗潮回热转加；犹恐意中人看出，强言今日较差些。

威仪隳隳若山河，应把风流夺绮罗，不似小家拘束态，笑时偏少默时多。

《红楼梦考证》初稿录出这一条之后，写道：

近人征引此条，每不全录；他们对于此条的重要，也多不曾完全懂得。这一

^① 胡适：《胡适文存》，第三集，卷2，170~171页，台北，远东图书公司，1985。

条纪载的重要，凡有几点：

(1) 我们因此知道乾隆时的文人承认《红楼梦》是曹雪芹做的。

(2) 我们因此知道曹雪芹是曹楝亭的儿子。(《诗话》误作楝亭。)

(3) 此条说大观园即是后来的随园。(此说前人多不信，其实甚重要。说详下。)

(4) 关于曹雪芹本人的旁证材料，只有此条。^①

《红楼梦考证》初稿得出关于曹雪芹的四点看法以后，进一步便“考他的父亲的事实”。所谓“他的父亲”，指曹寅。初稿中把曹寅当作雪芹的父亲。胡适据《小浮梅闲话》、《昭代名人尺牍小传》、《扬州画舫录》、《丙辰劄记》以及《耆献类征》中的《陈鹏年传》，在《红楼梦考证》初稿中得出关于曹寅的七条结论：

(1) 曹寅是满洲的世家，几代都在江南做官。

(2) 曹寅任江宁织造甚久。织造在当时是一个极肥的差，曹寅又于康熙四十三年至四十九年之间，与同旗李煦轮做了四次的两淮巡盐御史，又是一个极肥的缺。

(3) 因此，他家在当时是一个极大的富家，故康熙帝南巡时，他家做得起皇帝的东道主。(参看《红楼梦》第十六回赵嬷嬷与王凤姐论南巡接驾一大段。)

(4) 曹寅会写字，又会做诗，有诗集行世，他又刻有十几种精刻的书，可见他家虽是巨富，却还“依附风雅”，是一种文学美术的家庭。

(5) 曹寅不但提倡文艺，并且还是一个正人君子，故当时的文人学者都还看得起他。

(6) 曹寅的晚年事迹无可考，但他前能得纳兰成德的题词，后至康熙四十九年还任两淮盐院，大概死在康熙五十年与六十年之间。

(7) 宋和的《陈鹏年传》里提及曹寅的幼子无意中救了陈鹏年一事。《红楼梦索隐》说康熙二次南巡，雪芹以童年召对，大概即指此事，但误记为二次南巡的事。这个孩子是否即曹雪芹，我们无从考证。但依《红楼梦》全书的口气看来，似乎这孩子便是雪芹自己。若果如此，雪芹当时大约在十岁左右，他的生年约当康熙三十五六年(1696或97)。^②

① 《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第十册，25页，合肥，黄山书社，1994。

② 同上书，30~32页。

《红楼梦考证》初稿考得曹雪芹和他家的材料以后，进一步便考查曹家的事情与《红楼梦》的关系。胡适根据《红楼梦》开端“作者自云曾历过一番梦幻之后”那一段文字，提出：

这话说得何等明白！《红楼梦》明明是一部“将真事隐去”的自叙的书。若作者是曹雪芹，那么，曹雪芹即是《红楼梦》开端时那个深自忏悔的“我”！即是书里的甄贾（真假）两个宝玉的底本！懂得这个道理，便知书中的贾府与甄府都只是曹雪芹家的影子。^①

胡适认为，《红楼梦》第十六回赵嬷嬷和风姐谈“当年太祖皇帝仿舜巡的故事”是写康熙帝南巡住曹寅家的事。因为凤姐说自己若早生二三十年就可以见到太祖皇帝南巡的大场面，胡适以此推测“曹雪芹做《红楼梦》之时，大概在康熙南巡之后三十年左右，当雍正末年或乾隆初年”。同时，胡适考虑到，“大凡皇帝所到之处，供张的费用还是小数，最可怕的是贡献与贿赂两项，往往能使人破产倾家”。结合《红楼梦》里写省亲的糜费、宫监的勒索以及开端“作者自云”的“蓬牖茅椽，绳床瓦灶”等，胡适提出：

我们可以推知曹寅家后来或被抄没家产，如本书之贾府；或渐渐衰败，不久即成贫困的人家。^②

总结上文，《红楼梦考证》初稿关于“著者”的结论是：

(1) 《红楼梦》的著者是曹雪芹。

(2) 曹雪芹是满洲人曹寅的儿子，生于极富贵之家，身经极繁华绮丽的生活，又带有文学与美术的遗传与环境。

(3) 曹寅大概死于康熙末叶。曹雪芹大概生于康熙三十五六年。

(4) 曹寅家极盛时，曾做过康熙帝的东道主人；但后来家渐衰败，或得了罪被抄没。

① 《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第十册，35页，合肥，黄山书社，1994。

② 同上书，41页。

(5)《红楼梦》一书是曹雪芹破产倾家之后，在贫困之中做的。做书的年代大概当雍正末年或乾隆初年。

(6)《红楼梦》是一部隐去真事的自叙：里面的甄贾两宝玉，即是曹雪芹自己的化身；甄贾两府即是当日曹家的影子。（故贾府在“长安”都中，而甄府始终在江南。）^①

关于“本子”问题，《红楼梦考证》初稿写道：

现今市上通行的《红楼梦》虽有无数版本，然细细考较去，除了有正书局一本外，都是从一种底本出来的。这种底本是乾隆末年间程伟元的百二十回全本，我们叫他做“程本”。这个程本有两种本子：一种是乾隆五十七年壬子（一七九二）的活字排本，可叫做“程排本”；一种是程家刻的本，刻成在壬子排本之后，这个本子可叫做“程刻本”。这两种程本就是现在一切百二十回本《红楼梦》的老祖宗，也是《红楼梦》最早的印本。

此外，上海有正书局石印的一部八十回本的《红楼梦》，前面有一篇德清戚寥生的序，我们可叫他做“戚本”。有正书局的老板在这部书的封面上题着“国初钞本《红楼梦》”，又在首页题着“原本《红楼梦》”。那“国初钞本”四个字自然是大笑话。那“原本”两字也不妥当。这本已有总评，有夹评，有韵文的评赞，又往往有“题”诗，有时又将评语钞入正文（如第二回），可见已是很晚的钞本，决不是“原本”了。但自程氏两种百二十回本出版以后，八十回本已不可多见。戚本大概是乾隆时无数展转传钞本之中幸而保存的一种，可以用来参校程本，故自有他的相当价值，正不必假托“国初钞本”。

胡适在《红楼梦考证》初稿中，根据百二十回本程伟元的“序”、高鹗的“叙”和程氏第二次印本前程伟元、高鹗合写的“引言”，以及八十回戚本的存在，推断“《红楼梦》最初只有八十回，直至乾隆五十六年以后始有百二十回的《红楼梦》”；但胡适这时相信原来的钞本上有一百二十回的目录。高鹗“叙”的结尾说：“工既竣，并识端末，以告阅者。时乾隆辛亥冬至后五日。”胡适认为，“所谓‘工既竣’，即是程序说的‘同友人细加厘剔，截长补短’的整理工夫，并非指刻板的工程”；辛亥为乾隆五十六年，冬至后五日已到了腊月初，胡适估计程氏初次印刷《红楼梦》当在乾隆五十

^① 《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第十册，44~45页，合肥，黄山书社，1994。